奈街党发〔2023〕46号

中共大沁他拉街道工作委员会关于规范各社区党组织组织生活的通知

各社区党组织：

根据中共奈曼旗委员会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印发的《十三届奈曼旗委第四轮第四巡察组关于巡察大沁他拉街道党工委及所辖社区党组织的反馈意见>的通知》（奈党巡办〔2023〕16号），2021、2022年度大沁他拉街道下辖的8个社区组织生活会仅党组织委员参会，为规范各社区组织生活会，支委成员和支部党员都要参加，并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中共大沁他拉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3年11月13日